

竣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資訊安全政策

機密等級:一般

編 號:**ISMS-01-001**

版本編號:**1.1**

發行日期:**113.03.12**

使用本文件前，如對版本有疑問，請與修訂者確認最新版次。

文件編號:ISMS-01-001

機密等級:■一般 限閱 密 機密

本文件歷次變更紀錄：

本程序書由資訊安全執行小組負責維護。

目錄:

1目的	3
2適用範圍	3
3定義	3
4目標	3
5責任	3
6審查	3
7實施	3

1 目的

1.1 竣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所屬之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之資訊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特定此政策規範。

2 適用範圍

2.1 適用於本公司研發部、資安服務部、產品支援部與自主開發之資通安全威脅管理平台之系統與網路維運管理。

3 定義

3.1 所有人員：本公司人員與委外廠商。

4 願景與目標

4.1 資訊安全政策願景：

- 4.1.1 資訊安全情資更新
- 4.1.2 維持平台服務可用
- 4.1.3 確保開發程式安全
- 4.1.4 確保源碼管理正常

4.2 依據資訊安全政策願景，擬定資訊安全目標如下：

4.2.1 定期確認資通安全威脅管理平台情資更新到最新。

4.2.2 已啟用系統自動監看平台運作狀態

4.2.3 定期源碼掃描與平台弱點掃描。

4.2.4 定期查看源碼平台系統人員取與權限是否異常。

4.3 應針對上述資訊安全目標，擬定年度待辦事項、所需資源、負責人員、預計完成時間以及結果評估方式與評估結果，相關監督與量測程序，應遵循本公司「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書」辦理。

4.4 資訊安全執行小組應於管理審查會議中，針對資訊安全目標有效性量測結果，向資訊安全委員會召集人進行報告。

5 責任

5.1 本公司的管理階層建立及審查此政策。

5.2 資訊安全執行小組透過標準和程序以實施此政策。

5.3 所有人員須依照相關安全管理程序以維護資訊安全政策。

5.4 所有人員有責任報告資訊安全事件和任何已鑑別出之弱點。

5.5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公司之相關規定進行懲處。

6 審查

6.1 本政策應於重大變更或至少每年評估審查一次，以反映政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以確保本公司永續運作及資訊安全實務作業能力。

7 實施

7.1 政策經「資訊安全委員會」進行會審後，由召集人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